关于对学生校外住宿情况开展专项清查整顿工作的通知

各学院：

为进一步贯彻落实教育部《关于切实加强高校学生住宿管理的通知》和严格落实《广东外语外贸大学南国商学院学生校外住宿管理办法》的有关要求，维护学校正常的教学、工作和生活秩序，保证学生身心健康和生命财产安全，创建平安校园。决定近期开展学生校外住宿专项整治工作，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：

一、清查整顿时间

2022 年 4 月 11 日--25 日

二、工作内容及要求

1. 各学院要从维护学校安全稳定的大局出发，把学生住宿安全工作作为学生教育管理的一项重要任务来抓，本着为学生的健康成长和生命财产安全负责的态度，高度重视，明确责任，认真做好学生的安全教育和管理工作。要以宿舍和班级为单位，认真调查摸

底，切实掌握学生有无擅自在校外以各种理由租房或住宿的情况，进一步加强学生的安全、法制、纪律教育工作，提高广大学生的安全防范、遵章守纪意识，确保校园的安全稳定。

2.对履行正常手续、经由学院和学生处审批的外宿学生，需每月向辅导员汇报一次校外住宿情况。遇到重大情况及时报告。校外住宿点如有变更及时告知辅导员。辅导员准确掌握学生外宿的地址和情况，了解学生住宿环境以及学生的心理、学习，生活状况。必要时联系家长对外宿学生进行校外住宿安全专项教育工作。一次申请最长时限不超过一学期。

3.对未履行手续，私自在外租房者，责令其三日内搬回宿舍，并让其本人在《关于对擅自在校外住宿学生的劝诫告知书》签字。对不按要求返校的校外租房住宿学生，辅导员应主动与学生家长进行沟通，协助学校做好此项工作。对不听劝阻、拒绝教育的，依据《广东外语外贸大学南国商学院学生违纪处分办法》给予警告直至开除学籍处理。

4.清查整顿工作结束之后，各学院要在此次工作的基础上，进一步加强学生的住宿管理，落实好学生公寓管理制度，辅导员要经常深入学生宿舍，加大对

学生宿舍的检查力度，掌握学生住宿的情况，加强对晚归和夜不归宿现象的治理；要经常联系公寓管理员，掌握经常晚归和夜不归宿学生情况，作为重点检查和治理对象常抓不懈。

5. 各学院在此项工作中要充分发动学生干部，共同做好学生的教育管理工作。认真的核查摸底，做到有底数，程序清，手续全，不留盲区、不留隐患。

附件 1:《关于对擅自在校外住宿学生的劝诫告知书》
附件 2:《学生校外住宿安全承诺书》
附件 3:《_____学院已办理校外住宿学生信息汇总表》

广东外语外贸大学南国商学院
学生处
2022 年 4 月 8 日